

SUPERNATURE II

超自然現象再探

科學邊緣

張弛 譯
廖·瓦特遜 著
Lyll Watson

科

學

類



科學邊緣

張弛 譯
廖·瓦特遜 著
Lyll Watson

科學邊緣

SUPERNATURE II

原 著◎Lyll Watson

譯 者◎張弛

發行人／林維青

出版發行／萬象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4914號

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28巷6號B₁

(02)5451438

郵政劃撥／1580676-5

訂書專線／7192088

傳真機／7192087

排 版／上統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海王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初 版／1993年12月

定 價／180元

© 1986, by Lyll Watson

© 1993,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by Variety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odder & Stoughton

CRIBB-WANG-CHEN, INC. /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 957-669-457-4

目 錄

導言	1
第一部份 生命	5
第一章 模式：機會 巧遇 秩序 幻想	9
第二章 人格：細胞 器官 機體 認同	33
第三章 程序：共鳴 天擇 適者 速度	55
第二部份：心靈	79
第四章 自我：電力 磁場 反應 超脫	85
第五章 社會：聯繫 溝通 群眾 控制	111
第六章 分身：多型 攝魂 遠覺 神遊	137
第三部份：行星	165
第七章 觀察：奇蹟 鬧鬼 心力 折鐵	171
第八章 描寫：超常 準人類學 準心理學 準物理學	201
第九章 綜合：準考古學 準生物學 地球之謎 地球之心	229
結論	253

導 言

身為生物學者，我對科學界限的模糊不清感到奇怪；而就在目前初淺了解下，便可看到這個奇怪的陰影。

我曾在《假如占星學是真的》中對此重下界定，以協調「自然」和「超自然」。並在某種限度下幫助大家建立一個停戰區，使科學家與「愛好者」都可繼續，而不致放棄其有限度的好奇感。

但那已是十五年前的事了，這其間又發生良多事。《假如占星學是真的》一書的出版給了我一個異常的經驗——並給了我隨意發展的自由。我曾在那條路上試圖與我志趣相同者保持聯絡，並劃分成六個方向，以寫成六本書——注意稍有不同的世界邊沿。

現在時候到了，我們應重回原題，看看我們在約一個世代之後，站在何處。

在最近幾年來，有人頗反對研究不尋常事件，而對這些不正常現象的批評者還成立了機構來阻止這方面的研究。他們至少在某些機會中得到了勝利，那就是暗中將一批魔術師偽裝成科學家，混入研究團體，企圖在各方面破壞其聲譽。但這種手段除了

顯示他們器量狹窄外，並不能證明什麼。這顯然是不科學的，而在某幾個研究中，此行為正好是反證。

既然大眾都對超自然有興趣，當然無可避免地這要變成大事，並在很多市場上引起偏見，我自承在某些方面曾助長其成，而致失去控制。但這種過度的激發對我們的文化應是無害的。

當你認真追究時，實際上沒有什麼是超自然的，只因我們所有的報導似乎超出自然的解釋——且多得驚人。它們既多且廣，以致令真有科學好奇心的人很難忽視不見。

我驚訝於世界各地之人，都接受超現實事物的存在。他們都相信有神、聖蹟、重生，與死人溝通，及活人之間心靈感應等事件——而且此信心歷史悠久，又彼此間有關係，以致我們勢非尋求它們共同的因由不可。

儘管面對著官方的不信任和嘲笑，這些思想都是從那裡來的呢？又是什麼在支持它們的呢？而即使超自然的事物可能不存在，我們可能去試圖發明它們嗎？

我不是偏向於超然必須存在的立場，但如果人們對超然的定義僅是一些不可解釋的現象，或某些超出我們所謂限制的範圍，那麼在世界各地顯然就有太多且重複的經驗需要發掘了。只是由於這類事件的報導往往是傳言的，以致多被科學忽視，這實在很可惜，因為我認為那些問題的解答也許就在於報導的方式和內容上。

科學接受這些事件受最大障礙通常在於對它們的排斥，或是讓「準心理學」去解決這些問題——這是目前最典型，而又少受批評的方式——它只能算是未成熟的科學，未有基本原則，亦未有恆常的發現，只能得到不大可靠的重複證明。因為這類事件大

都不能在實驗室中進行，於是很容易遭到傳統科學將之視為無意義的事件；但對我們這些已對此下過工夫的人來說，卻很難去否認在實驗室之外普通經驗的有力事實。

我個人的經驗就是一種廣泛文化的彙集，它強力地指出其中有些事值得追求；我也驚奇地觀察到人們對神秘興趣的激增——這是無可避免的反擊。我與在「心靈感應」和「折鐵」（見第七章）方面試圖作科學探究者有同感；同時也和他們一般對所得驗證的奇特——幾乎空泛無據，而感到失望。我知道這種失望的感覺，但這十五年來卻沒有任何事會使我改變對這方面的信心——即我們是在細察各種日常事件而又難以解釋的情形下，學習認識我們自己。

我相信超然所需要的是一種嶄新並貫徹的見解，一種橫貫各文化對超常事件的看法，一種對奇怪事物多面向的觀察，一個廣泛的基礎，及一種良好的專門設計，以尋求、歸併或分析一切在各地發生的不尋常事件。

但不幸事實並非如此，以上只是我個人想對多年來的所見所聞作合理解釋的嘗試，目的是更清楚地界定或描述這些超常經驗。我認為這種嘗試是有必要的，因為我認為有很多事物尚不能納入我們迄今所接受的範疇內。

為此，雖然有那些吹毛求疵的組織想排拒這好奇心，我還是繼續尋找著鬼神和邊際現象，我之所以對這些不正常現象堅持，不是它們本身有什麼意義，而是因為它們可以使我們透過新鮮且開放地分析不合常軌之事，而更進一步地去了解所謂正常之事。

連同《假如占星學是真的》，我願將這新的觀察獻給各位——仍是以慧眼好奇心觀察世界的人們。

第一部分 生 命

一切都有共同的生機，共同的元氣，萬物均熔於一爐。

希波克拉底《論食物》

生命的科學是處在奇異的狀態中，自從1953年 DNA的結構被發現之後，它一直為分子生物學所掌握。我們已揭破基因的密碼，和它對蛋白質中氨基酸之操縱。我們知道了在蛋白質合作中，這些酸類的詳情；我們也開始揭開其中特殊蛋白質——激素對細菌和毒素形成的生物化學所起的結合作用。也因此開始明白——至少在原則上——那統治生命細胞工作的奇妙規律。

這一傑作更受到多次諾貝爾獎金的鼓勵和促進，產生了學術性的高潮——終於我們有了即將可以解釋一切生命現象的感覺。沒有比這更具有真實性了。

我們對生命機能的探詢和解答能力，掩飾了我們對生物真性質仍不明白的無能和無知；我們在物理化學上的成就使我們在一般生物學上完全沒有進步。我們知道很多生物的個別部分，但對其後如何由這些部分會集成為作用的整體，就一無所知了。

一切生命都有它特殊的性質，這是不能由個別部分的性質得知的，整體永遠比部分的總和為多。因此，它所具有的構造與表現的行為是不能僅由部分的研究而預知的。其中總會有點東西不在機械的模式裡，它甚至不在一般精密的生物物理或化學中。生命仍是神祕而令人費解的，生物學上仍有許多未經解決——可能也永不能解決的問題存在。

傳統的物理學在1927年為海森堡（Werner Heisenberg）的「測不準原理」所革新，它顯示有很多微型物理的現象總是不能完全獲得了解，雖然我們的意圖很好——或者多少就是為了這意圖——某些事仍只能用或然率來解釋。在生物學上仍需要像海森堡這樣的人出現，繼續對傳統因果律的缺點作一個修正。

在這一部分中，我願觀察這其中某些在認知上有矛盾的結果，並指出如何用整體型式，而非用組成單元，來重建它。這其中的確有著奇妙的事情。

第 1 章

模 式

以駱駝為例，牠似乎像是某委員會設計的一隻劣馬或帶惡臭的怪獸，可是牠卻是最適應其環境的奇異動物。牠有一雙大斜腳，既宜於軟沙，又宜於雪地；牠的胃部有精巧的儲藏囊，可以容納大量的水；駝峰中蓄有剩餘的能量，嘴脣粗厚，可以應付一切荊棘，眼皮垂下可擋狂風——沒有其它動物比牠更適合於沙漠生活了。但在牠獨特特徵中最奇特的一項。卻很少被人提及，牠有一雙與眾不同的膝蓋。

當一隻駱駝躺下的時候，正如牠們一般常作的事，或藉此躲避風沙，或藉此卸下所負的重荷，牠們彎下了膝蓋。前腿彎得像摺紙，上節向後，下節向前；牠是靠在彎下的腿上休息，臥於伸長的下腿上。無怪乎在經過常年的磨練之後，駱駝關節兩端的骨頭會長出厚繭來。但令人驚奇的是，這並不一定是經由磨練得來的，當小駱駝一生下來時就已有它了。而這就形成了一個問題。

現代的進化論有幾項假定，第一是生物的改變是由於其基因偶然的更變；第二是這些改變受著自然選擇的壓力，使沒用者遭

受淘汰；第三是有益的變更之遺傳乃受制於基因規律。換句話說，駱駝膝蓋的基因是受著一般的影響，而在時機中偶爾發生變化。大多數此類的改變均屬無益，有使牠們失去平衡，繼之由另一改變代替的傾向。但是在長時期間偶爾也有一個改變是有益的——如皮之增厚，以保護關節——而如此產生的駱駝新種，由於是「天擇」的結果，就比弱膝者更易倖存了。

這是達爾文的假設，後更為孟德爾定律所鞏固，形成今日新達爾文進化論，它十分走紅，廣受採納，教科書中除此而外，幾乎無其它理論可見——雖然迄今還沒有任何直接的證據支持此論，而且在很多場合也不能解釋一切現象。

駱駝的膝蓋是否經遺傳而來就是一個問題。它們在幼者的膝上就已形成，不等到牠們經過磨練；若這是在出生後受到磨練而起，那就沒有問題了。但它卻是在胚胎中就開始生長了，而且就在其先代們因易受害而要加以保護的那個部位，這就無法用傳統的進化論來解釋了，因為它們並非如同其先輩們一般是因環境的壓力而產生。

早在1809年，即在達氏發表其論著《物種原始》前的半世紀，一位法國自然學家就已注意到物種的變化和發展。拉馬克（Jean Lamarck）相信父母的經驗不是白費的，而是可以給後代帶來直接的利益。他認為由於適應生活必需所形成的逐漸改變，會由先代傳給後代。

拉氏的經驗特質遺傳論曾風行一時，連達爾文也提到過它；但在本世紀初，它卻引起了強烈的爭論。我們在多年後很難體驗當時曾掀起了何等的浪潮，一面是主張生物的改变——至少部分地——受著環境和經驗的影響，另一面是強調改變是偶然的，並

在形成之後受著「天擇」壓力的控制。有人認為生物有其特殊的性質，而另一些人則相信一切都可用物理化學來解釋，兩派爭吵不休。

這爭論在孟德爾發現遺傳論之後，突然終止，因孟德爾的發現似乎說明了自然的偶爾選擇規律，使達爾文論更形鞏固，以致人們竟認為拉氏之論為無知、迷信及愚陋，並勸真正研究生物的學者在此止步。目前的情形也是如此，不過新拉氏論已有再起的跡象。

面對駱駝膝蓋的奇異案件和達氏論所遭到的困難，值得我們再回頭看看拉氏原來在進化論上對經驗效果所提出的理論。他說：「動物生存環境的改變會引起動物對其改變的需求，由之發生結構組織上的變化。」就駱駝而言，當草地變成沙漠之後，就有需要適應冷熱極端變化。乃至於因生活需要所引起結構上的變化產生——如膝蓋在伏地時因所遭到的摩擦而生繭——如此，就更易受天然的選擇。

難道這也是無知和迷信嗎？應該不會。它似乎很有道理，且就此點言決不會是對當前進化論者作強烈的反抗，而是殊途同歸的理論。它使進化論可視為逐漸適應的步驟，而不是完全偶然的。它補充了意向性的可能——即進化不僅是為生存做偶然且猛烈的搏鬥。不過就今日科學界的水準言，這仍是「邪說謬論」。

但我卻很高興能為此謬論辯護。在一方面我為新達爾文論的力量所震撼——它成功地指出改變的發生和種類的分歧；但它對某些新的發展——不但日益複雜，還日益顯明——卻一無所言。很難看得出在短時間（比較性的）內，不提環境和先代的經驗，會有如何偶然的變化，而能使駱駝就在其需要的地方長出繭來。

駱駝之膝蓋在世界萬象中似乎不是什麼大事，但它的適應性卻非同小可，且這不是單獨的現象，慣用曲膝式進食的疣豬也有正好在適當之處生著鱗藓的現象，而駝鳥生下來時也就在牠慣坐之尾骨下長著厚藓。就連人腳跟的皮也比其它部位的皮膚較厚——且是在胎中就成長，遠在我們用雙腳落地之前。

偶然的變化和長期性嚴格的自然選擇對此是不能充分解釋的，為此難以避免的結論是，在新達爾文機械論之外必另有更具創造性的進化作用；即促使生物成長，具有意向性的趨勢。

當然有不少事是機會性的，但其中卻有某些有趣的現象夾在這些基本的自然律之中。

機會

大多數事件的發生是靠機會，但這與說它完全屬於偶然頗為不同，機會似乎有著它本身的模式和理由。

薛定格 (Erwin Schrödinger) 在多年的物理研究之後，下了個結論說：「在絕大多數的現象中，其所具有的規律和不變會導致因果間關係的公式化，而潛伏其下的因素，我們則稱之為機會。」換句話說，自然是被機會律所支配的。

愛因斯坦對此意見頗不以為然，在他死前一年他曾說：「我不能相信上帝是在跟我們擲骰子。」他深覺相信這世界是混亂而無規律比相信宇宙乃由機會律所統理更容易被接受。因後者以為：「上帝在每一件事上都要擲一次骰子。」如今在三十年後，我們逐漸看出好像我們真的是處於某個大遊戲中——依循著宇宙的規律玩耍。

英文的 Chance 是由古法語的 Cheance 而來，它的意思是物

墜下的趨勢，似乎其原始意義就出自擲骰子——古老而迄今仍是最有效的機會工具。法文的 Cheance則又是從拉丁文的 Cadentia 而來，它的意義是落下，不過含有節拍之意，為此英語中的 Cadence也就用來形容某些合乎節拍的愉快音樂。由語原學而言，此語從未被視為偶然的代用詞。也不含有「中立性」之意。但從很早的時候，它就已暗含某種模式，那是隱存在於骰子擲起和落下的過程中；我們慣稱之為運氣。自古以來，它似乎就像歷史的脈搏一般回響著。

骰子的擲下在初期不是指運氣，而是指天意，亦即神的旨意。那時的人是想用自己的誠心和專注去獲得神的注意和反應；卜算的由來，就是利用同類的工具，以測知神意。此術據云發源於公元前小亞細亞的利地亞人，其後於公元前四世紀傳至雅典。在骰子未發明之前，人們就已用木片，骨片或羊角製成的方塊，而刻上符號，這在四萬年前的非洲遺址中，可以發現到跡象。而且在世界各地很快地就被普遍施用了。

非洲人、因努伊特人（愛斯基摩人別名）和馬雅人的儀式中各有其不同型的骰子。西娃，一尊擁有數千個名字的印度神祇，當祂不執行舞蹈或毀滅時，就藉擲骰子來顯示人們的命運。西藏古代的喇嘛代表 Jalno，則常擲祭祀用的羊角所做的骰子，而且每次都準中，因為他在暗中裝入鉛粒。就連聖經也教人在猶豫不決時可用擲骰子來作決定：「人盡可在懷疑中抽籤，但決定的卻是上帝。」（箴·十六·33）

近代比較風行的決定方式是擲雙骰子，規矩很簡單，就是擲兩粒骰子，如某人第一次擲得七或十一點，就算贏了；若得到的是二，三，或十二就輸了；若擲得四，五，六，八，九或十，可